

标段编号：2305-440305-04-01-75393001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珠江口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12日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1、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成都市金牛区沙湾东二路一号世纪加州一幢一单元四至六楼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资质（含轨道交通专业）		
项目负责人姓名、执业、职称类别及等级	陈爱明；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建设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正高级工程师		
企业认证情况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地上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一路1号1幢1单元4层1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办公			
规划用途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房屋状况	31 地上地下2层	40.6	28.59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房权证监证字第 3049132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层2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37.25	26.23	/
	/	/	/	/
	/	/	/	/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档案保管号: 权1981788



成 房权证监证 字第 3049139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层3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34.35	23.6	/
土地状况	土地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权1981790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成 房权证 字第 3049144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街1号1栋1单元4层4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34.35	23.6	/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权1981792



填发单位

成 房权证监证 字第 304914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院1号1栋1单元4层5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31 含地下2层	34.35	23.6
土地状况	其他		
土地状况	土地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权1981793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成 房权证监证 字第 3049148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层6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31 含地下2层	34.35	23.6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 权1981794
-----	-----------------



填发单位

成 房权证 字第 3049158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街1号1栋1单元4层7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34.32	23.6	/	
房屋	/	/	/	
状	/	/	/	
况	/	/	/	
土地状况	土地 (涉地铁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权1981795



填发单位

成 房权证监证字第 3049154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层8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36.97	25.42	/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止	

附记

档案保管号：技1981796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填发单位盖章

成 房权证 监证 字第 3049153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街1号1栋1单元4层9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31 含地下2层	74.1	52.18
房屋状况	其他		/
			/
土地状况	地 址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 权1981798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填发单位

成 房权证 字第 3049158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层10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37.19	25.6	/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档案保管号：权1981799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填发单位盖章

成 房权证 字第 3049163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层11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37.19	25.6	/
土地状况	房屋状况	/	/	/
	土地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权1981802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成 房权证 字第 3049165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单元4楼12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37.73	26.57	/
房屋状况	/	/	/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权1981804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成 房权证 字第 3049118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层21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77.81	64.8	/	
土地状况	/	/	/	/	
	地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地		至			止

附 记

档案编号: 权1981805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成 房权证 字第 3049173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楼22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57.88	40.76	/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权1981808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成 房权证监证字第 3049176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独自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楼23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他
	31 含地下2层	65.66	46.24	/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权1981809



填发单位

成 房权证监证字第 3049180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富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独立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层24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态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31 含地下2层	103.32	72.76
土地状况	/	/	/
	/	/	/
土地状况	土地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 权1981811

中国华西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填发单位盖章

附	记录
档案保管号：权1981814	



填发单位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楼25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²)	套内建筑面积 (m²)
	31 含地下2层	59.46	41.97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成 房权证监证 字第 3043888 号

房屋所有权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金牛区沙湾东二路1号1栋1单元4层26号		
登记时间	2012-3-15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办公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31 含地下2层	68.5	48.24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止

附 记
档案保管号: 权1981815



填发单修章

3、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201803520Y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周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检验检测服务；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副本编号：30 - 3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87年09月30日

住所 成都市金牛区沙湾东二路一号楼一单元四至六楼

登记机关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珠江口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重新招标）
资信标文件（业绩文件）

资质证书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资质（含轨道交通专业）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铁路、城市轨道交通）



2024年版

珠江口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重新招标）
资信标文件（业绩文件）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情况

近3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评估）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实施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项目包括大沙河流域69个子项，新建排水管网总长度约59.32千米，其中实施污水管长度54.8千米，随污水管同步实施的雨水管4.52千米。	178.221472	2024.10	
2	卓越赖屋山（暂定名）项目基坑支护对轨道交通安全性可行性预评估咨询合同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赖屋山（横朗）地块，福龙路与机荷高速立交以西，龙华羊台山森林公园入口以北。总用地面积：124914.2m²，总建筑面积约533940m²，项目分为6个地块，其中3个地块位于地铁安保范围内。	83.80	2023.08	
3	220千伏光侨至科技单回线路工程（涉及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技术服务	具体范围及工程量：J3接头工井、A13a-A13c段拖拉管、A18-A19段拖拉管、J4接头工井、J5接头工井等5处与地铁6号支线平衡并行，且位于安保区范围内，A41-A42拖拉管1处与地铁13号线同光站-光明城站段交叉，A74-A75段拖拉管、J14接头工井、A79-A81段拖拉管等3处与地铁6号线平衡并行，且位于安保区范围内，需要进行安全评估，经评估满足要求后才能进行下一步施工工作。	85.50	2023.12.27	

1)、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
评估)合同扫描件



深水合字 2024 年第 750 号

合同编号: _____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
项)(涉地铁安全评估) 合同

项目名称: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
包立项)(涉地铁安全评估)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甲方: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9 日

珠江口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重新招标）
资信标文件（业绩文件）

甲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明确悉：业主“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已将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甲方进行实施代建，并且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本合同中甲乙双方就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评估）事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合作各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评估）

2、建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建设规模：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实施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项目包括大沙河区域 69 个子项，新建排水管网总长度约 59.32 千米，其中实施污水管长度 54.8 千米，随污水管同步实施的雨水管 4.52 千米。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优先次序

1、以下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构成文件。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 中标通知书（如有）；
-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文件）（如有）；
-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文件）（如有）；
- 本合同当事各方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2、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服务内容和方式：

1、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收集、对本项目涉地铁设计与地铁结构安全影响做出评估，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建议、编制安全评估报告等工作。

第四条 工期

乙方按工点在 30 日历天内完成报告编制，并取得对应产权单位同意的书面文件。具体服务起算时间以甲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第五条 成果交付形式及进度要求

- 1、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安全性影响评估成果，成果交付的数量及形式如下：
安全性影响评估报告：一式 8 份，交付形式为印刷文本和电子文档。

第六条 负责人

- 1、甲方代表：以甲方指定为准，联系方式：
2、乙方负责人：陈爱明，联系方式：13715234199。

第七条 质量验收

成果交付应由乙方组织专家评审（如有），由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交付。

第八条 费用与支付、结算

（一）本项目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捌万贰仟贰佰壹拾肆元柒角贰分（¥178.221472 万元）（含税）。其中不含价为：168.133464 万元 增值税税金为：10.088008 万元。其中工点数量为 29 个，合同单价 6.145568 万元/工点（含税）。

安全性影响评估费是乙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安全性影响评估报告编制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本工程各项安全性影响评估费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安全性影响评估报告编制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工作费、评审专家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行政审批部门要求的反复修改费、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二）履约评价

1、履约评价评分细则：履约评价由甲方指定的履约评价小组进行考评，具体考评办法详见《南山区水务局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评分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 $X \geq 90$ 分）、良好（ $80 \leq X < 90$ 分）、中等（ $70 \leq X < 80$ 分）、合格（ $60 \leq X < 70$ 分）、不合格（ $X < 60$ 分）五个等级。

2、绩效系数：良好及以上，绩效系数 100%；中等或合格，绩效系数 60%；不合格，绩效系数 0%。

3、因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导致节点绩效佣金被暂扣的，若乙方在后期工作中大幅提升履约质量，最终的完成履约评价达到良好以上的，可申请全额支付。

4、甲方将根据履约评价考核结果设置绩效费用考核。绩效考核奖占合同金额的 20%，即合同佣金分为基本佣金和绩效佣金，其中基本佣金占合同佣金的 80%，绩效佣金占合同佣金的 20%，绩效佣金属于合同佣金的一部分。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19号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518000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沙湾东二路一号世纪加州一幢一单元四至六楼 邮政编码：61003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成都石灰街支行 账号：4402213009006764625
---	--

2）、卓越赖屋山（暂定名）项目基坑支护对轨道交通安全可行性预评估咨
询合同扫描件



赖屋山（暂定名）项目
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对轨道交通安全可行性预评估咨询合同

工 程 名 称：赖屋山（暂定名）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 程 地 点：龙华区大浪街道赖屋山（横朗）地块

合 同 编 号：

委托方（甲方）：深圳卓越瑞弘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签定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赖屋山（暂定名）项目
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对轨道交通安全可行性预评估咨询合同

工 程 名 称：赖屋山（暂定名）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工 程 地 点：龙华区大浪街道赖屋山（横朗）地块

合 同 编 号：

委托方（甲方）：深圳卓越瑞弘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签定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委托方（甲方）：深圳卓越瑞弘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法律法规及约定

- 1、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及设计质量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定等；
- 2、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的设计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和定额等；
- 3、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建设文件等其他审批文件；
- 4、《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深圳市地下铁道建设管理暂行规定》、《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办法》（以下称“轨道工程管理办法”）。

第二条 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赖屋山（横朗）地块，福龙路与机荷高速立交以西，龙华羊台山森林公园入口以北。总用地面积：124914.2 m²，总建筑面积约 533940 m²，项目分为 6 个地块，其中 3 个地块位于地铁安保范围内。

1-21 地块（2 号地块）用地面积 17175.5 m²，建筑面积约 71100 m²，含 3 栋地上总高约 100m~150m 的住宅塔楼，另含 1 栋幼儿园。地下 3 层，基坑深度约 10m~14m，基坑周长约 560m。按照地铁公示图，深圳机场至大亚湾城际铁路下穿本项目地块。

1-17 地块（3 号地块）用地面积 19843.9 m²，建筑面积约 108540 m²，含 4 栋地上总高约 150m 的住宅塔楼以及公共配套用房、公交首末站等。地下 3 层，基坑深度约 10m~14m，基坑周长约 580m。按照地铁公示图，本地块在地铁 6 号线羊台山东站~官田站区间安保区范围内，同时在深圳机场至大亚湾城际铁路安保区内。

1-23-02 地块（5 号地块）用地面积 19899.1 m²，建筑面积约 75830 m²，含地上 3 栋总高约 130m 的住宅塔楼。另含 1 栋幼儿园及公共配套用房等。地下 3 层，基坑深度约 10m~14m，基坑周长约 560m。按照地铁公示图，本地块在地铁 6 号线羊台山东站~官田站区间安保区范围内。

第三条 工作内容

工作内容：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卓越赖屋山（暂定名）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基坑支护设计阶段（不包含施工阶段的影响分析）对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可行性预评估咨询任务。

3.1 对基坑开挖过程进行三维有限元仿真模拟，模拟和评估基坑施工过程中对邻近地铁6号线、深大城际铁路及周边的影响。

3.2 分析基坑开挖引起地下水位下降对既有地铁及轨道工程的影响。

3.3 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公司”）及政府主管部门提出的其他对地铁影响问题进行分析。

3.4 必要时，针对减少对既有地铁工程的影响问题，提出保护措施或设计与施工方面的具体建议。

3.5 就咨询项目编制《工程建设对轨道交通结构安全影响和防范措施可行性预评估报告》。

3.6 与地铁公司及政府主管部门沟通解释，并使甲方向地铁公司递交的施工作业申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建设规划控制区内工程设计方案审查信息表》）获得地铁公司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通过。

3.7 负责协助甲方处理与本项目基坑工程对邻近轨道交通安全影响的可行性评估相关的其他具体事宜。

第四条、工作进度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且收到甲方提供的本项目基坑支护、土方开挖的设计方案及施工图文件及与甲方应提供之其他资料之日起20个日历日内提交工作成果。

第五条、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的成果

符合本合同要求的《卓越赖屋山（暂定名）项目基坑支护对轨道交通安全影响可行性预评估报告》（原件）一式四份，以及提交电子版本一份【存储介质为光盘、文字（含图）为WORD格式】，并确保其与纸质文件保持一致。评估报告需乙方签字及加盖公章。

第六条、收费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为人民币¥838,000.00元（大写人民币：捌拾叁万捌仟元整）。此价格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6%，不含税金额为790,566.04元，税额为47,433.96元。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所

- 1、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方(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卓越弘城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名称(盖章):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3）、220 千伏光侨至科技单回线路工程（涉及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技术服务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SJD-FW-02-2023-0096

220 千伏光侨至科技单回线路工程（涉及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220 千伏光侨至科技单回线路工程（涉及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技术服务

甲方：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沈舜虎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阳光社区松白路 1008 号艺晶公司 6 栋

二、三、四楼

联系人：杨艳慧

联系方式：18860207932

联系邮箱：

乙方（服务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周华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沙湾东二路一号世纪加州一幢一单元四至
六楼

联系人：熊正宁

联系方式：13480797608

联系邮箱：zghuaxi@126.com

甲方委托乙方就 220 千伏光侨至科技单回线路工程项目 提供涉
及地铁安全影响评估的服务，经甲乙双方自愿平等协商，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以及相关部门、深圳市的行政法规
和规章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1、服务内容及价格

1.1 为确保甲方项目及时、顺利、合格的实施及完成，乙方受甲方委托，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1 根据 220 千伏光侨至科技单回线路工程施工合同，本工程电缆沟井开凿及埋管施工涉及地铁 6 号线、6 号线支线、13 号线等安保区范围。根据地铁管理规定，在施工前应完成相关影响等级评估并审批通过，为完成审批流程，特提出采购本工程涉城市轨道交通（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咨询服务，具体范围及工程量：J3 接头工井、A13a-A13c 段拖拉管、A18-A19 段拖拉管、J4 接头工井、J5 接头工井等 5 处与地铁 6 号支线平衡并行，且位于安保区范围内，A41-A42 拖拉管 1 处与地铁 13 号线同光站-光明城站段交叉，A74-A75 段拖拉管、J11 接头工井、A79-A81 段拖拉管等 3 处与地铁 6 号线平衡并行，且位于安保区范围内，需要进行安全评估，经评估满足要求后才能进行下一步施工工作。

1.2 本合同服务费暂定总价为人民币捌拾伍万伍仟元整（¥855000.00 元），最终结算价按本合同第 3 条执行。

1.3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单方决定增加或减少服务时间，有权单方决定新增或减少服务事项，甲方新增服务事项的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前述情形发生时，甲方应当提前 15 日通知乙方。甲方根据本款约定单方调整服务内容的，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乙方也不得据此要求调整服务价格或降低服务质量。

2、服务方式及验收

2.1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0 日，总日历天数：120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和监理发布的开工日期为准，相应竣工日期根据实际开工日期相应顺延，受停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相应工期顺延）。

2.2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3 服务方式

2.3.1 乙方应当安排足够数量的服务人员（主要服务人员及辅助服务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乙方安排的主要服务人员应当优先为甲方提供服务。

2.3.2 乙方安排的服务人员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2.3.2.1

2.3.2.2

（本页为合同签订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签署时间：2023年12月27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签署时间：2023年12月27日

三、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负责人姓名	备注
1	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基坑支护、地下管线及箱涵迁改等设计、施工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	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南临梅林路，东临公安街，西临梅林公园听涛区，北侧为深圳市公安局保安培训基地。本项目用地面积 14670 平方米，规划容积率 5.5，规划容积 80685 平方米，其中公共服务设施面积不少于 12800 平方米。最终规划指标以市规自局福田管理局审批为准。	42.80	2023 年 8 月 8 日	陈爱明	
2	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涉地铁安全评估咨询服务	本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33370.6m，总建筑面积约 296950m”。本项目位于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建设控制区，本项目 02-15 地块开发建设用地范围线与城际隧道水平净距约 23.1m，02-22 地块开发建设用地范围线与城际隧道水平净距约 9.36m，02-07 地块开发建设用地范围线与城际隧道水平净距约 2.18，城际隧道顶埋深约 15-23m，隧道穿越地层为中-微风化灰岩及（半）充填型溶洞、空溶洞等。具体情况详见图纸及地铁集团提供的资料。	14.90	2023 年 12 月 18 日	陈爱明	
3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评估）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实施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项目包括大沙河流域 69 个子项，新建排水管网总长度约 59.32 千米，其中实施污水管长度 54.8 千米，随污水管同步实施的雨水管 4.52 千米。	178.221472	2024 年 10 月 9 日	陈爱明	

1、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基坑支护、地下管线及箱涵
迁改等设计、施工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合同编号：

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基坑支护、地下
管线及箱涵迁改等设计、施工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
估合同

工程名称：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基坑支护、
地下管线及箱涵迁改等设计、施工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公安街

甲 方：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8 月 8 日

合同编号：

**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基坑支护、地下
管线及箱涵迁改等设计、施工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
估合同**

工程名称：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基坑支护、
地下管线及箱涵迁改等设计、施工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公安街

甲 方：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8 月 8 日

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基坑支护、地下管线及箱涵迁改等涉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以下简称“地铁安保区”）的设计、施工方案安全影响评估及防范措施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主要事项

1.1 工程地点：福田区梅林街道公安街，轨道9号线梅村站地铁站。

1.2 工程概况：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南临梅林路，东临公安街，西临梅林公园听涛区，北侧为深圳市公安局保安培训基地。本项目用地面积14670平方米，规划容积率5.5，规划容积80685平方米，其中公共服务设施面积不少于12800平方米。最终规划指标以市规自局福田管理局审批为准。

1.3 本合同服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相关文件：基坑支护、地下管线及箱涵迁改等设计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地下管线及箱涵迁改施工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详见任务书。

1.4 合同金额：

根据乙方提供的《报价单》，经双方协商确定本合同服务费总额包干价为：人民币 肆拾贰万捌仟元整 人民币（小写：¥428000.00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肆拾万叁仟柒佰柒拾叁元伍角捌分（大写），¥ 403773.58 元（小写），增值税费率为：6%，增值税额：贰万肆仟贰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大写），¥： 24226.42 元（小写）。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增值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

方认为甲方代表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申
告，乙方代表在收到乙方申告后 24 小时内做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
原指令的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6.1.3 甲方代表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批准、
图纸和相关资料，并履行其它约定的义务。

6.1.4 甲方代表易人，甲方应于易人前 7 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
履行合同约定的前任的权利和义务。

6.2 乙方项目负责人姓名：陈爱明；职务：项目负责人；

6.2.1 乙方项目负责人代表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
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6.2.2 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负责人
签字后送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及收到时间后生效。

6.2.3 乙方项目负责人按甲方代表批准的工作进度和依据合同，
组织工作安排。

6.2.4 乙方项目负责人易人，乙方应于易人前 7 天通知甲方，经
甲方同意后，方可易人，并继续履行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乙方代表的
权利和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人员，否则应按本
合同第十四条承担违约责任。

6.3 甲方发出的指令由乙方代表或其授权人签收。

第七条 争议及解决

7.1 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有
关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
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7.2 除提交诉讼的争议事项外，工作服务应照常进行。

第八条 其他

8.1 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执陆份，乙方执叁份，具
同等法律效力。

8.2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月 日

8.3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8.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

设计人：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23.8.8

日 期：2023.8.8

2、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涉地铁安全评估咨询服务合同



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涉地铁安全评估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区

合同编号： ZD-2023-20

委托单位： 深圳市合丰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年 12月 18日

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涉地铁安全评估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深圳市合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咨询单位：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涉地铁安全评估咨询服务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一、项目概况

1.1 工程名称：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中心区。

1.3 工程概况：本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 33370.6 m²，总建筑面积约 296950 m²。本项目位于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建设控制区，本项目 02-15 地块开发建设用地范围线与城际隧道水平净距约 23.1m，02-22 地块开发建设用地范围线与城际隧道水平净距约 9.36m，02-07 地块开发建设用地范围线与城际隧道水平净距约 2.18m，城际隧道顶埋深约 15-23m，隧道穿越地层为中-微风化灰岩及（半）充填型溶洞、空溶洞等。具体情况详见图纸及地铁集团提供的资料。

二、工作的内容、要求

2.1 工作范围

按照深圳市地铁保护相关规定以及地铁集团出具的文件，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需开展涉深惠城际地铁安全性影响评估，具体参照《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管理办法”）的规定要求。本次评估范围为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勘察、设计及施工对邻近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及其附属结构的安全影响分析评估。

2.2 工作内容

2.2.1 本项目安全评估工作包括：根据本项目的工程条件、基坑设计图纸、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岩土工程勘察方案、施工设计图纸等分析评估本项目施工对深惠城际地铁线的影响，并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及措施。

2.2.2 本项目安全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收集地铁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结合甲方提供的勘察方案、设计方案、施工方案等相关资料分析勘察方案、设计方案、施工方案对地铁的影响，从（不限于）技术路线、安全措施、设计参数、施工要求等开展安全评估论证，研究地铁的控制标准，评价工程建设是否满足地铁保护要求，并提出合理建议。乙方根据以往地产项目地铁安全评估经验判断哪些环节需要报地铁集团作出工作量评估，如下环节仅是甲方认为需要报地铁的供参考：勘察、基坑支护设计、监测方案、超前钻、设计方案、桩基础设计、主体工程设计、道路设计、桩基础施工、基坑支护施工、锚杆施工、主体工程施工等。根据不同的阶段进度环节，提供相关阶段的评估报告，并通过地铁集团审核。

2.2.3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根据甲方提供的勘察方案、设计方案、施工方案及涉及地铁安保区内的工程点位信息，调查地铁工程现状情况，收集影响范围内地铁工程设计文件；

(2) 现场踏勘、调研项目以及服务相关情况；

(3) 工程与地铁结构位置关系分析，分析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对地铁造成影响的关健点，明确施工各阶段对地铁结构的力学响应关系；

(4) 采用数值模拟和理论分析方法，建立评估模型、划分评估单元。分析项目施工过程中地铁周边岩土体与结构的应力重分布情况；分析开挖卸载、填方等引起地铁结构的变形情况，分析其对地铁结构安全性影响；

(5) 根据分析计算结果，提出安全对策措施以及评价结论与建议；

珠江口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重新招标）
资信标文件（业绩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数量	提交成果周期
1	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工程 勘察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报告	6	15 日历天
2	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工程 设计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报告	6	20 日历天
3	大鹏新区葵涌振达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工程 施工方案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报告	6	15 日历天

注：符合本合同及地铁集团要求的本项目评估报告（原件）各一式六份，以及提交本项目评估报告电子版二份（存储介质为 U 盘、文字（含图）为 Word 格式），并确保其与纸质文件保持一致。

4.4 每次评估工作前，甲方提交给乙方完整评估资料，每次开工指令甲方应以邮件方式正式下达；乙方接收工作资料和指令的邮箱：562726956@qq.com，工作周期从乙方回复工作指令邮件同意开工起算。

五、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5.1 本项目安全评估咨询服务总费用以固定总价人民币 壹拾肆万玖仟元整（¥149000.00）一次性包干（含税金），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咨询费、人工费、交通费、材料费、制图费、报告编制费、人员现场服务费、驻场费、赶工费、各种管理费、保险、税金等一切与本项目咨询及报批报建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本固定包干总价含评估报告审核修改并通过报审的一切费用。

5.2 付款方式详见下表：

6.1.2 甲方应为乙方开展本项目咨询服务工作时，向乙方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及协调。

6.1.3 甲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条件和时间节点向乙方按时支付相应款项。乙方应根据协议约定、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税务等政府部门的要求，及时、准确的向甲方提供付款材料和信息。否则应自行承担付款迟延的责任。

6.2 乙方义务

6.2.1 乙方应确定一名专人负责统筹整个项目地铁安全评估，并负责与甲方在整个项目合作期间的沟通，专人姓名：陈爱明，联系方式：13728848032，专人应当在收到甲方的通知或者疑问后 2 小时内回应，2 个工作日内解决。

6.2.2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地铁集团以及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政府审批部门有关本工程的文件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咨询服务。乙方应对交付甲方的成果质量负责。在咨询服务过程中，如国家、地方以及地铁集团的规范、规定发生变化，乙方应以最新的规范、规定为准。

6.2.3 乙方应就本项目组织专门的咨询评估服务工作组，指定双方认可的总负责人，并在合同签订前提供经双方确认的工作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清单。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总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服务过程中，如出现某专业咨询评估人员不符甲方要求或不配合甲方工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该专业咨询评估人员；如果合同履行中出现专业负责人不能准确理解甲方意图、不能按时保质提交评估成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专业负责人或总负责人。如乙方人员离职、病退休、休假、身故等原因需要更换工作组成员的，乙方应以经甲方同意的同等资历及能力的其他员工替代被更换的工作组人员。

6.2.4 乙方作为经验丰富、专业的地铁安全评估咨询公司，具备足够的能力，且有义务对甲方提供的基础材料或文件进行审查，并及时发现甲方提供的基础材料和文件中明显的错误。根据约定的设计规范和本行业通常的评估经验，乙方应当发现但因未尽审

11.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履行完约定的义务后终止。

11.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3 年 12 月 18 日

珠江口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重新招标）
资信标文件（业绩文件）

3、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
评估）合同



深水合字 2024 年第 750 号

合同编号：_____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
项）（涉地铁安全评估）合同**

**项目名称：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
包立项）（涉地铁安全评估）**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甲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10 月 9 日

甲方：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明确悉：业主“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已将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甲方进行实施代建，并且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本合同中甲乙双方就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评估）事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合作各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评估）

2、建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建设规模：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实施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项目包括大沙河流域 69 个子项，新建排水管网总长度约 59.32 千米，其中实施污水管长度 54.8 千米，随污水管同步实施的雨水管 4.52 千米。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优先次序

1、以下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构成文件。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
- 中标通知书（如有）；
-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文件）（如有）；
-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文件）（如有）；
- 本合同当事各方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2、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服务内容和方式：

1、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收集、对本项目涉地铁设计与地铁结构安全影响做出评估，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建议、编制安全评估报告等工作。

第四条 工期

乙方按工点在 30 日历天内完成报告编制，并取得对应产权单位同意的书面文件。具体服务起算时间以甲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第五条 成果交付形式及进度要求

1、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安全性影响评估成果，成果交付的数量及形式如下：
安全性影响评估报告：一式 8 份，交付形式为印刷文本和电子文档。

第六条 负责人

1、甲方代表：以甲方指定为准，联系方式：

2、乙方负责人：陈爱明，联系方式：13715234199。

第七条 质量验收

成果交付应由乙方组织专家评审（如有），由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交付。

第八条 费用与支付、结算

（一）本项目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捌万贰仟贰佰壹拾肆元柒角贰分（¥178.221472 万元）（含税）。其中不含价为：168.133464 万元 增值税税金为：10.088008 万元。其中工点数量为 29 个，合同单价 6.145568 万元/工点（含税）。

安全性影响评估费是乙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安全性影响评估报告编制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本工程各项安全性影响评估费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安全性影响评估报告编制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工作费、评审专家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行政审批部门要求的反复修改费、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一切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二）履约评价

1、履约评价评分细则：履约评价由甲方指定的履约评价小组进行考评，具体考评办法详见《南山区水务局履约评价管理制度》。评分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 $X \geq 90$ 分）、良好（ $80 \leq X < 90$ 分）、中等（ $70 \leq X < 80$ 分）、合格（ $60 \leq X < 70$ 分）、不合格（ $X < 60$ 分）五个等级。

2、绩效系数：良好及以上，绩效系数 100%；中等或合格，绩效系数 60%；不合格，绩效系数 0%。

3、因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导致节点绩效佣金被暂扣的，若乙方在后期工作中大幅提升履约质量，最终的完成履约评价达到良好以上的，可申请全额支付。

4、甲方将根据履约评价考核结果设置绩效费用考核。绩效考核奖占合同金额的 20%，即合同佣金分为基本佣金和绩效佣金，其中基本佣金占合同佣金的 80%，绩效佣金占合同佣金的 20%，绩效佣金属于合同佣金的一部分。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甲 方：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19号万德大厦 邮政编码：518000	乙 方：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沙湾东二路一号世纪加州一幢一单元四至六楼 邮政编码：610031
--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成都石灰街支行

账号：

账号：4402213009006764625

四、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评估报告技术服务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优秀	2023 年	
2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3 年	
3	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评估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	2024 年	

1）、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评估报告
技术服务履约评价报告

建设有限公司 评估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合同情况	合同名称：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评估报告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金额： 合同类别：咨询评估合同 履约单位：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得分率	得分率=94.1%
最终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优秀为 90%以上（含 90%），良好为 80%—90%之间（含 80%），一般为 60%—80%之间（含 60%），较差为 60%以下（不含 60%）】
综合评价结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在本项目的涉铁安平服务中，项目负责人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技术水平，配备的人员满足要求。能够认真履行合同，技术文件质量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评价小组人员	夏启东
分管领导意见	

合同编号：B00298032023102361



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
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评估报告技术服务
合同

工程名称：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评估报告技术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承 包 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分 包 人：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3年11月7日

**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
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评估报告技术服务
合同**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陈俭

职务：董事长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分包人（全称）：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廖华

职务：董事长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岗路1002号设计大厦1-7楼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管辖的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评估报告技术服务提供咨询服务事项达成以下一致意见，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服务范围

本合同内容为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评估报告技术服务。

工程规模及特征：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南临梅林路，东临公安街，西临梅林公园听涛区，北侧为深圳市公安局保安培训基地。本项目用地面积14670平方米，规划容积率5.5，规划容积80685平方米，其中公共服务设施面积不少于12800平方米，建筑高度暂定105米。具体规划指标以政府部门审批为准。

拟建基坑开挖深度约为13.7米~24.8米，基坑周长约683.8米，基坑面积约12992平方米，基坑支护基本形式为“排桩+内支撑（部分区段有锚索）”，具体详见基坑支护招标图。项目西侧紧邻梅林公园山体高边坡，需进行边坡支护治理，边坡总长约252.9米，边坡高度约9~34m，支护基本形式为“等比例1:0.8削坡+锚杆（索）+格构梁”，具体详见边坡支护招标图。

6. 乙方应根据项目审查单位提出的修改要求对方案进行修改，直到方案通过评审。

第七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咨询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7.1 甲方按照工作需要向乙方提供相关的基础资料；

7.2 甲方应及时决策与编制报告有关的需甲方审定的重大技术问题。

第八条：甲方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咨询服务费总计为：¥150000.00元（含税，税率为6%，差旅费及咨询人來项目现场进行图纸交底、咨询等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辅材费、管理费、利润、工期、包质量、税费、税金（包含6%专用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税附加、地方教育税附加、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本税费也相应调整）、差旅费及咨询人來项目现场进行图纸交底、咨询等全部费用、不可预见风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有费用。结算时不对总价进行调整；

8.2 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合同暂定总金额（人民币）：

大写（人民币）：拾伍万元整

小写（人民币）：150000.00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141509.43 元，增值税税金为 8490.57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8.3 咨询服务费由甲方分 2 笔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支付节点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签订合同后，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获深圳市地铁公司批复后	60%	90000.00 元
所有手续办理完成	97%	145500.00 元
结算完成	100%	150000.00 元

说明：

乙方每次收款时，需严格遵守甲方财务管理规定，按甲方要求提供收款资料，

本合同为福田区梅林公安派出所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涉地铁安保区施工方案评估报告技术服务合同。第 10 页。

甲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公章)	乙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82890379	电话：028-8767677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 2 栋 2001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岗路 1002 号设计大厦 702 楼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成都石灰街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账户名称：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账号：44301514500051004022	账号：4402213009006764625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03971	纳税人识别号：91510000201803520Y
日期：2023 年 月 日	日期：2023 年 月 日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履约评价报告



咨询评估合同履行评价表

评价类型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合同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日期	2023. 12. 15
承包单位 (评价对象)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类别	咨询评估合同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分值	得分
二	人员配备 (35分)	项目负责人	15
		专业人员配置	10
		职业素养	10
	履约情况 (65分)	技术文件质量	25
		服务进度	20
		配合情况	12
		参加会议情况	8
汇总	汇总得分=92		
最终评价等级	优 【90-100为优），80—90（不含）为良,60—80（不含）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综合评价结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在本项目的咨询评估服务中，项目负责人具有优良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技术水平，配备的专业咨询工程师，满足合同要求；能够认真履行合同，咨询工程师积极配合相关各方工作，评估报告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分管领导确认：		





合同编号: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
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工程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

工程地点: 深圳前海合作区前湾片区九开发单元 04 街坊 T102-0315 宗地

发包单位: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评估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
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合同签订地：上海市杨浦区

发包单位：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414600T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民星路 231 号

法定代表人：朱建明

评估单位：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201803520Y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沙湾东二路一号世纪加州一幢一单元四至六楼

法定代表人：周华

为保护发包单位、评估单位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保证发包单位项目正常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服务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

2.服务地点：深圳前海合作区前湾片区九开发单元 04 街坊 T102-0315 宗地

3.项目规模及特征：项目用地面积 5830.93 平方米，计容面积约：62800 平方米，建筑限高 180 米，其中办公建筑面积（含物业管理用房）54000 平方米。

5. 依据国家、深圳市和行业及深圳地铁主管部门提出的有关规范内容和深度要求，编制分析评估报告，协助发包单位办理地铁施工审批所需的技术沟通和咨询服务。

6. 评估单位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内容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作为有经验的服务商，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

2. 服务要求

(1) 评估单位负责收集地铁相关资料。

(2) 评估单位必须按照发包单位的委托事项进行评估，完成本项目相关的安全评估工作并出具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报告并征求深圳地铁的意见，主动与深圳地铁的主管部门沟通解释，并负责所有评估报告文件获得深圳地铁的审批通过。

(3) 在桩基础施工过程中积极配合发包单位的相关工作。

(4) 评估单位在收到发包单位书面通知后 7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单位提交本项目基坑支护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报告一式捌份（暂定），提供原件份数根据报建需求及相关参建方发放、存档需求确定。

(5) 评估单位对出具报告的有效性、准确性、合法性和公平性负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如给发包单位造成损失，应予以赔偿。

(6) 报告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发包单位所有。

(7) 评估单位对发包单位所提供文件资料应妥善保管，对文件资料及评估结果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发包单位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第三条 合同价款

1. 本合同含税合同价为：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元（小写 15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141,509.43 元，增值税税金为：8,490.57 元，增值税率：6%。

2. 本合同固定包干含税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费、咨询费、分析费、差旅

（此页为《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
桩基础工程对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合同》签章页，无正文）

发包单位（盖公章）：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3年9月 日

评估单位（盖公章）：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3年9月 日

3)、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
地铁设施安全影响评估履约评价报告

咨询合同履约评价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合同名称	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项目名称	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评估		
项目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金塘街与嘉宾路交汇处		
委托方 (评价单位)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方 (评价对象)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建设用地面积 3587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683637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566794 平方米。本项目整体采用筏板基础，抗浮采用钢筋锚杆（3973 根），8 座塔楼位置采用人工挖孔桩（有效桩长约 6~18m）。根据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2023 年 4 月），项目用地位于地铁 11 号线二期红岭南站车站地铁安保区范围内，需开展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工作。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项目负责人要求	15	14
2	咨询评估人员配置要求	10	8
3	技术文件内容、深度	35	33
4	服务进度	25	23
5	服务配合	15	13
评价等级	☒ 优秀 (90≤总分)， ☐ 良好 (80≤总分<90)， ☐ 合格 (60≤总分<80)， ☐ 不合格 (总分<60)】		
综合评价结论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在本项目的咨询评估服务中，项目负责人具有优良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技术水平，配备的专业咨询工程师、满足合同要求；能够认真履行合同，咨询工程师积极配合相关各方工作，评估报告质量满足各方要求。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董文利 新国地科部		

盖公章

合同编号：采购-新圈项目 202300012



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
项目 B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设施安全影
响评估合同

项目名称：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基础
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评估

项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金塘街与嘉宾路交汇处

委 托 方：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承 接 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17 日

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

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评估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万科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深圳市的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评估项目技术咨询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设施安全影响评估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金塘街与嘉宾路交汇处

1.3 项目概况：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子项目 B 建设用地面积 3587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683637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566794 平方米。本项目整体采用筏板基础，抗浮采用钢筋锚杆（3973 根），8 座塔楼位置采用人工挖孔桩（有效桩长约 6~18m）。根据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2023 年 4 月），项目用地位于地铁 11 号线二期红岭南站车站地铁安保区范围内，需开展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工作。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要求

2.1 按照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2023 年 4 月）要求，本合同工程需评估项目包括：

- (1)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 11 号线二期红岭南站车站安全影响评估；
- (2)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 11 号线二期红岭南站车站延长线及附属设施安全影响评估；

2.2 评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收集地铁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结合甲方提供的勘察资料、设计施工方案等相关资料分析设计方案、施工方案对地铁结构的影响，从（不限于）技术路线、安全措施、设计参数等开展安全评估论证，研究地铁的控制标准，评价是否满足地铁保护要求，并给出合理建议。

2.3 评估的主要工作内容及工作流程包括：①现场踏勘、调查；②资料收集整理；③计算

模型准备④基础工程施工等的数值模拟计算分析；⑤报告编制；⑥报批配合；⑦设计方案调整技术咨询；⑧设计方案调整所涉及的地铁集团的汇报、沟通协调等。

2.4 评估工作要求：

2.4.1 按照国家和地方的规范及规程要求，提交书面研究成果资料并附电子版。

2.4.2 根据甲方要求参加相关评审会议，完成评估工作所需的地铁部门的关系协调。

2.4.3 乙方提交的初步影响评估报告必须通过地铁部门的评审及验收通过，并取得地铁部门的书面同意函件。

第三条 双方资料互提约定

3.1 甲方提供资料

- (1) 本项目地质勘察资料、设计文件、施工方案；
- (2) 本项目基坑影响范围内需评估建筑的基础图；
- (3)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所需的其它相关资料。

3.2 乙方提交资料

- (1) 本合同签订且甲方提交评估所需资料后 14 日历天内，乙方提供本项目设计、施工对地铁安全影响的正式评估报告各一式陆份，并同步提交计算模型以及其他计算文件。
- (2) 乙方提交评估报告后 30 日内，协助甲方取得地铁部门对本项目设计及施工作业书面同意的函件。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价款采用总价包干方式，含税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小写：¥12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13207.55 元，税率 6%，增值税额 ¥6792.45 元。

评估分项报价见下表：

基础工程设计及施工对地铁运营安全影响评估报价表

分项内容	设计方案评估 价格（元）	施工方案评估 价格（元）	合计（元）
基础工程对地铁 11 号线二期红岭南 站车站安全影响评估	40000.00	30000.00	70000.00
基础工程对地铁 11 号线二期红岭南 站车站延长线及附属设施安全影响 评估	30000.00	20000.00	50000.00
总价（含税 6%）	70000.00	50000.00	120000.00

8.3 乙方应当并以适当的有效方式约束能够接触到商业秘密的公司职员、代理人或专业顾问，使其无论是在职、是否处于代理或顾问服务期间，均承担与本合同规定相同的保密义务。如以上所述人员泄露甲方商业秘密，乙方同意承担违反保密义务的全部法律责任。

8.4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乙方构成犯罪的，甲方有权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如因乙方原因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导致甲方银行账户或其他财产被查封、冻结、扣押等，乙方应向查封、冻结、扣押机关提供等值担保，确保甲方财产能够正常使用。

8.5 本条款效力不因本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受影响。

九、其它事项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9.2 甲乙双方若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3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具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9.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反商业贿赂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770557937670

法定代表人：82181338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盖章)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沙湾东二路一号

世纪加州一幢一单元四至六楼

电话：028-87664030

传真：028-87669963

五、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组成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职责	姓名	注册资格	职称	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月）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陈爱明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正高级工程师	14 个月	
2	审定负责人	刘选	注册结构工程师	正高级工程师	14 个月	
3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邓如鹏	/	工程师	14 个月	
4	项目技术负责人	周庆艺	/	高级工程师	14 个月	
5	项目技术负责人	舒杰	/	工程师	14 个月	
6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伟平	/	工程师	14 个月	
7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张丰才	/	工程师	23 个月	

1)、项目负责人-陈爱明

1.1 身份证-陈爱明



1.2 正高级工程师证书-陈爱明

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省

高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名：陈爱明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102198105144016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设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评审组织：四川省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时间：2024-03-29

审批机关：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批准文号：川人社函〔2024〕356号

批准时间：2024-05-13

编号：20240000050140062969

查询网址：四川人社在线公共服务平台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高级职称专用章

1.3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书-陈爱明



1.4 毕业证证书-陈爱明



1.5 社保证明材料-陈爱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爱明		社保电话：87015598		身份证号码：440102198105144016		单位编号：60034761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0	52.0	13.0		
2025	07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0	52.0	13.0		
2025	08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0	52.0	13.0		
2025	09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0	52.0	13.0		
2025	10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0	52.0	13.0		
2025	11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0	52.0	13.0		
2025	12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0	52.0	13.0		
合计			7735.0	3640.0	2356.55		942.62		235.69				664.0		91.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2757e717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34761 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审定负责人-刘选

2.1 身份证-刘选



2.2 正高级工程师证书-刘选

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省

高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名：刘选

性别：男

身份证号：410305196911261538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设工程(结构设计)

评审组织：四川省工程技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时间：20210712

审批机关：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批准文号：川人社函（2021）654号

批准时间：20210823

编号：202204104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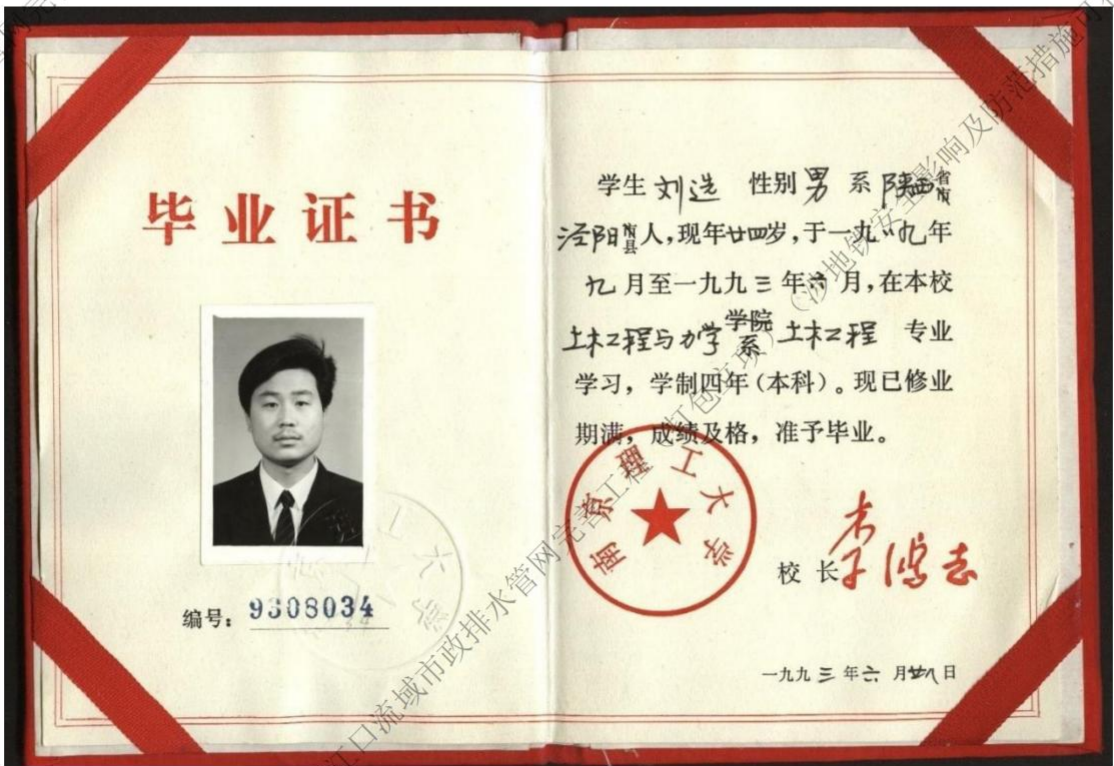
查询网址：四川人社在线公共服务平台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高级职称专用章

2.3 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刘选



2.4 毕业证证书-刘选



2.5 社保证明材料-刘选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选		社保电话：0345-5711111		身份证号码：4103051969112615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347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2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3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4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5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6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7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8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9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10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11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12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合计			13260.0	6240.0			4039.8	1615.92			404.04					15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29ad4d61f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34761
单位名称：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项目技术负责人-邓如鹏

3.1 身份证-邓如鹏



3.2 中级工程师证书-邓如鹏

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如鹏

身份证号：4311231995100320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结构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学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3484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3 毕业证证书-邓如鹏



3.4 社保证明材料-邓如鹏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邓如鹏		社保电话号: 647101338		身份证号码: 4311231995100320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6003476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520.0	52.0	13.0
2025 07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520.0	52.0	13.0
2025 08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520.0	52.0	13.0
2025 09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520.0	52.0	13.0
2025 10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520.0	52.0	13.0
2025 11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520.0	52.0	13.0
2025 12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520.0	52.0	13.0
合计		7280.0	3640.0			2356.55	942.62			235.69		661.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2758b93ey)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34761 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项目技术负责人-周庆艺

4.1 身份证-周庆艺



4.2 高级工程师证书-周庆艺



4.3 毕业证证书-周庆艺



4.4 社保证明材料-周庆艺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周庆艺		社保电话号: 615433495		身份证号码: 4409811983031372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6003476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7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8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9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10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3.0
2025 11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3.0
2025 12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3.0
合计		7735.0 3640.0			2356.55 942.62			235.69			661.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275958f5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34761 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5)、项目技术负责人-舒杰

5.1 身份证-舒杰



5.2 结构工程师证书-舒杰



5.3 毕业证证书-舒杰



5.4 社保证明材料-舒杰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舒杰		社保电话：83258450		身份证号码：42230119801221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003476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7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8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09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10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11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2025	12	60034761	6500.0	1105.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13.0
合计			7735.0	3640.0			2356.55	942.62			235.69		664.0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62759819c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34761
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6)、项目技术负责人-刘伟平

6.1 身份证-刘伟平



6.2 工程师证书-刘伟平



6.3 毕业证证书-刘伟平



6.4 社保证明材料-刘伟平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伟平 社保电话号: 630507717 身份证号码: 4304051989020310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6003476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02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03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04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05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06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07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08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09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10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11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2025	12	60034761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65.0	6500	52.0
合计			12480.0	6240.0	4039.8	1615.92					404.04		624.0		156.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29ad4b6a6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34761
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7)、项目主要技术人员-张丰才
7.1 身份证-张丰才



7.2 中级工程师证书-张丰才

甘肃省职称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职称资格

姓 名：张丰才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8月16日

身份证号：620123198708162710

工作单位：甘肃省人力资源市场

资格名称：工程师

职称层级：中级

专 业：建筑工程

评委会名称：甘肃省人力资源市场工程技术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代评）

评价方式：正常评审

评审时间：2020年12月26日

资格文号：甘中市职〔2021〕1号

管 理 号：62202013057947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gszcxt.cn/zcxt>

打印时间：2021年01月19日

甘肃省人力资源市场
职称管理专用章

珠江口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涉地铁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重新招标）
资信标文件（业绩文件）

7.3 毕业证证书-张丰才



